

##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 1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彪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下属子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主要为套期保值业务，次要为套利业务），业务的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套利业务使用的保证金不超过保证金总额度的 20%，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高风险投资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南椰岛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董事长冯彪先生提名，提名段守奇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曲锋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林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冯彪

委员：段守奇、倪赣、肖义南（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崔万林（独立董事）

委员：曲锋、肖义南（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健（独立董事）

委员：林伟、刘向阳（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向阳（主任委员）

委员：倪赣、张健（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7日